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97）。现就原公告中关于未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股份的变动计划进行补充说明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向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书面确认，自2020年12月3日起三个月内，上述人员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4日